

证券代码：830790

证券简称：希迈气象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启万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964,47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2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张光昕因身体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李一凡因身体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三年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三年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964,4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 审议通过《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三年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三年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964,4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 审议通过《关于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届满，董事会提名如下人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王启万、陈立三、黄彦、张光昕、麻新为公司董事。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964,4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四）审议通过《关于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届满，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监事由职工代表出任、另两名监事由股东代表出任，现提名如下人员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徐桂林、孙明远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964,4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 审议否决《关于长春汇泽投资有限公司拟对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长春汇泽投资有限公司拟委托中介机构对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希迈气象新三板挂牌之日起至2022年12末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专项审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54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88%；反对股数 23,418,4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12%；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六)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三)	《关于 长春希 迈气象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董 事换届 选举的 议案》	20,023,475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陈秀丽律师、赵婉竹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王启万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0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立三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0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黄彦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0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光昕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0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麻新	董事	任职	2022年12月20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徐桂林	监事	任职	2022年12月20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孙明远	监事	任职	2022年12月20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大伟	监事	离职	2022年12月20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月	董事	离职	2022年12月20日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清			月 20 日	时股东大会	
---	--	--	--------	-------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与会股东签字的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关于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1 日